

2024 年度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是行政部门。其主要职责：

（1）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

（2）负责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区住房建设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住房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全区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3）监督管理全区房地产市场。

（4）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

（5）承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6）承担规范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区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

（7）负责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8）指导全区城市建设工作。

(9) 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

(10) 负责推进全区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

(11) 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监管股、建筑市场监管和村镇建设股、城市建设和项目管理股。另设有马村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和马村区市政园林建设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93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66.2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5.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3.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808.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04.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359.0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3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01.65	本年支出合计	57	8,859.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81.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93
总计	30	8,882.76	总计	60	8,88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01.65	8,299.73					1.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9	3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0	28.3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9	9.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64	335.64					
21004	公共卫生	321.98	321.9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21.98	32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7	1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	2.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4	11.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00	13.00					
21103	污染防治	13.00	13.00					
2110301	大气	13.00	1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13.50	6,713.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9.10	429.1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2.69	212.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6.41	216.4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54.61	4,354.6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72	10.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43.89	4,343.8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55.60	755.6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55.60	755.6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20	366.2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20	366.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8.00	80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8.00	8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49	222.4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6.97	196.9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3.00	16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3.97	33.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1	25.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1	25.5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76.90	976.9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76.90	976.9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976.90	976.90					
229	其他支出	1.92						1.92

22999	其他支出	1.92						1.92
2299999	其他支出	1.92						1.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59.83	310.49	8,54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9	3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0	28.3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9	9.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64	13.67	321.98			
21004	公共卫生	321.98		321.9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21.98		32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7	1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	2.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4	11.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00		13.00			
21103	污染防治	13.00		13.00			

2110301	大气	13.00		1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08.20	233.08	6,575.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9.10	217.95	211.15			
2120101	行政运行	212.69	212.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6.41	5.26	211.1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49.31		4,449.3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72		10.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38.59		4,438.5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55.60	7.13	748.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55.60	7.13	748.47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20		366.2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20		366.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8.00	8.00	8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8.00	8.00	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36	25.51	278.8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78.84		278.84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3.00		16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3.97		33.9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1.31		51.3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56		30.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1	25.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1	25.5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9.08		1,359.0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59.08		1,359.08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70.40		370.4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988.69		988.69			
229	其他支出	1.36	0.04	1.32			
22999	其他支出	1.36	0.04	1.32			
2299999	其他支出	1.36	0.04	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3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66.2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19	38.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5.64	335.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00	13.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808.20	6,442.00	366.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4.36	304.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359.08	1,359.0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99.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858.48	8,492.28	366.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58.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58.7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858.48	总计	64	8,858.48	8,492.28	36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492.28	310.45	8,181.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9	3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0	28.3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9	9.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64	13.67	321.98
21004	公共卫生	321.98		321.9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21.98		32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7	1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	2.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4	11.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00		13.00
21103	污染防治	13.00		13.00
2110301	大气	13.00		1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42.00	233.08	6,208.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9.10	217.95	211.15
2120101	行政运行	212.69	212.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6.41	5.26	211.1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49.31		4,449.3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72		10.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38.59		4,438.5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55.60	7.13	748.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55.60	7.13	748.4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8.00	8.00	8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8.00	8.00	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36	25.51	278.8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78.84		278.84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3.00		16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3.97		33.9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1.31		51.3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56		30.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1	25.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1	25.5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9.08		1,359.0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59.08		1,359.08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70.40		370.4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988.69		988.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67	30201	办公费	5.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60	30202	印刷费	4.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5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5.7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9	30211	差旅费	1.6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1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2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4	30229	福利费	4.1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			
人员经费合计		282.48	公用经费合计					2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6.20	366.20		366.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6.20	366.20		366.2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20	366.20		366.2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20	366.20		36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882.7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00.14 万元，增长 9.90%，主要原因是付城区东南片区低洼易涝排水管网建设及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301.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99.73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1.92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8859.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49 万元，占 3.50%；项目支出 8549.35 万元，占 96.5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858.4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7006.83 万元，增长 378.41%，主要原因是付城区东南片区低洼易涝排水管网建设及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92.2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5.8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640.63 万元，增长 358.63%，主要原因是付城区东南片区低洼易涝排水管网建设及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等。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92.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19 万元，占 0.45%；卫生健康（类）支出 335.64 万元，占 3.95%；节能环保（类）支出 13.00 万元，占 0.15%；城乡社区（类）支出 6442.00 万元，占 75.86%；住房保障（类）支出 304.36 万元，占 3.5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359.08 万元，占 16.00%。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71.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9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4.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变动，社保费等人员类经费变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物业补支出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98 万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马村区疫情隔离点“防疫多功能方舱”项目款。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变动，社保费等人员类经费变化。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变动，社保费等人员类经费变化。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2 年马村区建兴路道路坑槽修补工程款。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变动，社保费等人员类经费变化。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19 年 27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4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危房鉴定费。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1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付城区东南片区低洼易涝排水管网建设及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等。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5.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4 年绿园管理费及维护费、住建局项目资金（维护费）等项目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2 年重点地区转型发展专项（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方向）中央基建投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马村区靳作村棚户区红线外基础设施项目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19-2020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款。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19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四批第一部分）中央基建投资项目款。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7.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变动，社保费等人员类经费变化。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马村区海河路（文昌路-山门河西）防涝工程。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8.6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支付海河路（文昌路-山门河西）防汛排涝项目及待王路雨水管网及北侧涵洞排水设施灾后整治提升工程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0.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2.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公用经费 27.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2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临时追加专项债资金。主要用于市政道路等设施维修维护、马村区白鹭湖城市湿地公园基本农田治理工程、2020 马村区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四标段等项目支出。年末无结转结余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燃油费及维修保养费用。2024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97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6.02 万元，增长 134.06%。主要原因是支付往年办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812.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727.4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9 个，其中：机关项目 19 个，涉及预算资金 8549.3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

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9 个，涉及资金 8549.35 万元。

我部门组织对“焦作市马村区（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焦作市马村区城区东南片区低洼易涝排水管网建设项目”等 1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49.3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为优。

我部门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8549.35 万元，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49.35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10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19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实现绩效自评“100%”。

我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焦作市马村区（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35 万元，执行数为 1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预算执行率 10%，我单位预算执行率等分 5 分，产出指标 50%，我单位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 30%，我单位得分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我单位得分 10 分，综合得分 95 分，评价为优，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

从上述自评情况看，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有了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后附“2024 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自评表”、“2024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4 年度焦作市马村区（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按照预算执行率 10%，我单位预算执行率等分 5 分，产出指标 50%，我单位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 30%，我单位得分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我单位得分 10 分，综合得分 95 分，评价为优。绩效评价得分为 10 分，等级为优。

财政未选取我部门 2024 年度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土地租赁费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8.9	8.9	8.9	100%	100%	60%	86.67%	100%	100%	92	是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马村疫情隔离点项目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先进集体奖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8	8	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城区防汛物资购置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2	2	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焦作市马村区窖井设施专项整治项目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62.26	62.26	62.2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电费及维护费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93	93	9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法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6.4	6.4	6.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焦作市马村区（城区）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项目	待分配项目	经建科	1735	1735	173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外聘人员工资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78.5	78.04	78.04	99.41%	100%	100%	100%	100%	100%	99.94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市政维护费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10	10	1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焦作市马村区城区东南片区低洼易涝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待分配项目	经建科	2527	2527	2527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排水清淤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4.5	4.5	4.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马村区既有建筑节能提升项目四标段	待分配项目	金融贸易科	86.22	86.22	86.2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	待分配项目	经建科	25.3	25.3	25.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马村区白鹭湖城市湿地公园基本农田治理工程	待分配项目	金融贸易科	94.58	94.58	94.5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救济金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0.19	0.19	0.19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马村区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建筑节能提升 2018 年一标段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5	5	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马村区疫情隔离点项目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50	50	5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55001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白鹭湖二期土地复垦	可执行项目	经建科	24.97	24.97	24.97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71.81	20319.71	8859.84	10	43.6	4.84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671.81	20295.43	8858.48	-	43.65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24.28	1.36	-	5.6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 （三） 监督管理全区房地产市场。 （四）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 （五）承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六）承担规范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区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 （七）负责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八）指导全区城市建设工作。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区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				（一）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 （三） 监督管理全区房地产市场。 （四）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 （五）承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六）承担规范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区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 （七）负责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八）指导全区城市建设工作。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区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建筑市场监管和村镇建设	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质量与安全监督机构的业务指导和管理；			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质量与安全监督机构的业务指导和管理；				
	机关日常运转建设工作	负责重点工作调研和督查督办，拟订全区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开展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发展研究。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负责机关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有关工作			负责重点工作调研和督查督办，拟订全区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开展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发展研究。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负责机关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有关工作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监管	研究住房保障发展方向，建立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编制全区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拟订各类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住房保障项目审查，监督检查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			研究住房保障发展方向，建立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编制全区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拟订各类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住房保障项目审查，监督检查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				
	城市建设和项目管理	指导全区城市综合交通、城市轨道交通等公共规划的规划和建设；指导全区城市公园、游园等园林绿化的规划和建设。组织实施全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标准规范、质量评价体系；参与拟订全区城市建设专项资金使用计划；负责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行业审查工作；承担马村区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指导全区城市综合交通、城市轨道交通等公共规划的规划和建设；指导全区城市公园、游园等园林绿化的规划和建设。组织实施全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标准规范、质量评价体系；参与拟订全区城市建设专项资金使用计划；负责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行业审查工作；承担马村区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5	1.5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5	1.5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5	1.5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30%	30%	1.5	1.5	0.00%	
			结转结余率	≤10%	10%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8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95	1.95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85	1.8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85	1.8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85	1.8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城市建设	有效提升	90%	5	4.5	-10.00%	上级资金拨付不到位
			建筑市场监管	有效提升	90%	5	4.5	-10.00%	上级资金拨付不到位
			住房保障	有效提升	90%	5	4.5	-10.00%	上级资金拨付不到位
		履职目标实现	城市建设和项目管理	≥100%	100%	5	5	0.00%	
			建筑市场监管和村镇建设	≥100%	100%	2.5	2.5	0.00%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监管	≥100%	100%	2.5	2.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部门素质及党性修养	明显提高	100%	20	20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5	15	0.00%	
		总分				100	93.34		